

上海永冠众诚新材料科技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并与子公司互相担保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被担保人名称：上海永冠众诚新材料科技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、“本公司”、“上海永冠”）与江西永冠科技发展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江西永冠”）

本次担保金额：15,000,000.00 美元

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：公司对江西永冠的担保余额为 5,687.18 万元，江西永冠对公司的担保余额为 3,131.56 万元

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：否

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：无

一、申请银行综合授信及担保情况概述

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需要，保证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中的流动资金需求，进一步拓宽融资渠道，公司拟向花旗银行(中国)有限公司上海分行（以下简称“花旗银行”）申请总额不超过 15,000,000.00 美元的综合授信，包括但不限于短期融资、信用证、保函和结算前风险等，授信期限为 1 年，该授信额度由本公司与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江西永冠共同使用。若本公司使用该额度，则由江西永冠为本公司提供担保；若江西永冠使用该额度，则需由本公司为江西永冠提供担保，具体以公司及江西永冠与花旗银行签订的合同为准。上述授信及担保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、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具

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4 日披露的《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对外担保预计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12）。

二、被担保人情况

1、上海永冠众诚新材料科技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企业名称：上海永冠众诚新材料科技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类型：股份有限公司（上市、自然人投资或控股）

公司住所：上海市青浦区朱家角工业园区康工路 15 号

成立日期：2002 年 01 月 28 日

法定代表人：吕新民

注册资本：16,659.1604 万元

经营范围：在新材料科技领域内从事技术研发，生产胶带，包装装潢印刷（限分支经营），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、零配件、原辅材料的进口业务（不另附进出口商品目录），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，销售橡胶制品、胶粘制品、日用百货、纸制品、胶带原纸，离型纸，化工产品及其原料（除危险化学品）、纺织品、离型膜、包装材料，实业投资，投资管理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

财务状况：

单位：元

| 项目 | 上海永冠 | |
|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| 2019. 6. 30（未经审计） | 2018. 12. 31（经审计） |
| 资产总计 | 1, 416, 978, 208. 32 | 1, 037, 131, 182. 41 |
| 负债总计 | 195, 815, 400. 90 | 197, 900, 448. 95 |
| 银行贷款总额 | 70, 324, 200. 00 | 50, 000, 000. 00 |
| 流动负债总额 | 184, 660, 678. 16 | 184, 488, 248. 77 |
| 净资产 | 1, 221, 162, 807. 42 | 839, 230, 733. 46 |
| 营业收入 | 722, 228, 445. 63 | 1, 584, 300, 239. 79 |
| 净利润 | 61, 962, 300. 05 | 114, 202, 757. 03 |

注：上述财务数据为母公司口径。

2、江西永冠

企业名称：江西永冠科技发展有限公司

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（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）

公司住所：江西省抚州市东乡县经济开发区渊山岗工业园

成立日期：2012年03月14日

法定代表人：吴毓成

注册资本：12,000万元

经营范围：胶粘制品、胶带原纸、胶带纱布生产、加工、销售；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的出口业务、原辅材料的进口业务；包装装潢印刷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

与上市公司的关系：本公司持有江西永冠科技发展有限公司100%的股权，江西永冠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。

财务状况：

单位：元

| 项目 | 江西永冠 | |
|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|
| | 2019.6.30（未经审计） | 2018.12.31（经审计） |
| 资产总计 | 949,971,115.67 | 591,945,560.17 |
| 负债总计 | 565,252,150.84 | 411,382,574.81 |
| 银行贷款总额 | 49,600,000.00 | 64,800,000.00 |
| 流动负债总额 | 517,773,860.41 | 348,707,566.90 |
| 净资产 | 384,718,964.83 | 180,562,985.36 |
| 营业收入 | 541,986,595.71 | 851,899,332.85 |
| 净利润 | 9,155,979.47 | 18,073,032.95 |

三、协议担保主要内容

保证人：上海永冠众诚新材料科技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/江西永冠科技发展有限公司

债权人：花旗银行(中国)有限公司上海分行

债务人：上海永冠众诚新材料科技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/江西永冠科技发展有限公司

最高保证额：15,000,000.00 美元

担保方式：连带责任担保

保证期间：自保证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债务到期（包括展期到期）后满两年之日止。

担保协议待花旗银行批准公司或子公司授信额度后正式签署，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将协议内容、担保情况进行公告。

四、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余额为 8,818.75 万元，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9.83%；其中，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5,687.18 万元，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6.34%。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永冠众诚新材料科技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九年九月二十八日